

# 精准监督助力宅基地改革

“老李，村里的党员干部有没有多占宅基地的现象？”近日，张八桥镇纪委工作人员在入村调研宅基地改革开展情况时，向群众询问相关情况。

自张八桥镇宅基地改革工作开展以来，镇纪委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强化监督责任，严肃工作纪律，结合实际情况，多措并举，多点发力，成立了宅基地改革督查组，对张八桥镇18个行政村宅基地改革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导检查。

明纪律，知责任。镇纪委要求各村提高政治站位，严明工作纪律。各村支部书记要高度负责，业务人员要熟悉业务，把好服务关，理清工作程序，明确工作思路。

强监督，重落实。镇纪委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强化工作质量和时效监督，查看统计数据是否出现虚报、假报、优亲厚友的情况，是否存在形式主义问题。同时听取各村近期宅改工作进展情况，查看台账，翻阅宅改材料，确保上级规章制度落到实处。

严执纪，解民忧。镇纪委坚持以制度建设巩固成效，既严肃监督执纪问责，又开展以案促改，推进健全农村宅改的长效机制，督促宅改工作依法依规有效进行，对工作落实不到位、进展缓慢的村，及时进行督促提醒，力争宅改工作高质量推进，维护好群众利益，解决好群众的后顾之忧，确保社会稳定。

截至目前，张八桥镇共排查出宅基地总数7668宗，总建筑面积116万平方米。共签订有偿使用协议和腾退协议215份，收回闲置宅基地158宗，完成率达36%。

该镇有关人员表示，下一步，镇纪委将继续加大监督力度，通过入户走访、设立举报电话、举报信箱等方式，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收集问题线索，确保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工作圆满完成。

(侯立宁)

## 我县2021年“119”消防宣传月活动启动



11月2日上午，我县2021年“119”消防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演艺中心前广场举行，来自县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的责任人、各乡镇主管消防工作的负责人、县公安局各派出所分管消防工作的负责人、县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责任人代表以及各乡镇、企业专职消防队等参加启动仪式。

今年11月9日是第30个全国消防日，今年“119”消防宣传月主题是“落实消防责任，防范安全风险”。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整体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和社会抵御灾害能力，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决定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119消防宣传月活动。

启动仪式上，消防救援队进行了消防灭火表演(如图)，全县专职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进行比武竞赛。

(郭明远 王拥超)

## 冒充法院工作人员 骗了崔某七千多元

生活中，人们对于公检法工作人员总是多一份信任，然而这样的信任反而被某些不法分子利用，成为他们实施诈骗的手段。近日，一男子冒充政法机关工作人员对他人实施诈骗，被我县公安机关抓获。

日前，一名老人(崔某，男，84岁，李庄乡人)报警称：有人冒充法院工作人员骗了他7500元钱。接警后，县公安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刑侦大队视频中队和石桥派出所联合开展侦破工作。

经过调查查明，10月22日上午12时许，一40岁左右男子在我县某乡镇法庭门口碰见了崔某，该男子自称是法院工作

人员，可以帮助崔某打官司，从而获取了崔某的信任。崔某将其包内的7000多元钱全部交给该男子，拿到钱后该男子立即驾车逃离现场。崔某感觉事情不对劲，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随即赶到派出所报警。

接警后，办案民警经过缜密侦查、科学研判，发现卢某(男，44岁，郟县人)有重大作案嫌疑，立即对嫌疑人卢某进行布控，并于10月26日17时，成功将其抓获。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卢某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李萌萌 陈亚诗)

## 守护成长 与法同行

为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进一步做到知法、懂法、守法，近日，周庄派出所所长周军走进县第四初级中学，为全体师生作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报告会。

会上，周军紧紧围绕学生为什么要学习法律、应知晓的基本法律常识、如何应对校园欺凌与暴力等，并结合大量真实案例，深入浅出的为大家讲解了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成本与代价，告诫学生们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不断增强法治意识，加强自身建设，远离不法行为和违法活动。

周军表示，下一步，周庄派出所还将充分发挥校园网、微信朋友圈、告学生家长书以及各类媒体推介作用，大力做好校园安全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护学岗的职能作用，加大校园周边的巡逻防控力度，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关心学生安全的良好氛围，为广大学生提供良好的成长环境。

(王璐)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县公安局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不断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和使命，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近日，张八桥派出所民辅警暖心救助八旬走失老人，助力其平安回家，受到群众赞誉。

10月26日晚8时许，张八桥派出所接到县局110指令，该镇境内芮庄加油站洗手间内发现一老人，情况不明。警情就是命令，晚饭吃到一半的值班民警刘佳乐连忙放下碗筷，和当天同组值班的辅警贺现辉、刘延昌迅速驱车赶往现场。

到达现场后，刘佳乐等人看到一位老人侧躺在加油站洗手间内的角落里，双腿用麻布袋包裹着，露出一副面黄肌瘦的面孔。刘佳乐确认老人生命体征平稳后，进一步询问老人身份信息，可能是因为天冷，老人浑身发抖，语言表达不清，刘佳乐等人慢慢搀扶着老人走到加油站院内，给老人买来食物细心照顾。一个小时后老人渐渐有了力气，可以开口说话了，但是语言含糊不清，只能听出不是本地口音，这更加大了帮老人寻家的难度。通过长时间沟通，细心的刘佳乐把老人多次提到的“社旗县、周某选”等多个信息汇总起来，推断老人的身份可能与以上信息有关。

留下同事刘延昌在现场照顾老人，刘佳乐回所通过公安网络查询到南阳市社旗县唐庄乡某村一位老人身份与走失老人高度相似，经过多方沟通，刘佳乐和老人家属取得了联系，最终确认走失老人叫周某选，今年80岁，一个月前从老家走失，与家人失去联系。家属得知老人的下落后，激动地连声道谢。

目前，周某选已被安全送回南阳社旗老家与家人团聚。

(陈亚诗 刘佳乐)

# 民警暖心救助 老人平安回家

## 户籍民警解民忧 16岁女孩有户口

“群众事，无小事。”这句话不仅是一句口号，更是一份承诺。户籍工作是服务群众的重要阵地，也是践行承诺的一线窗口。11月1日上午，一对夫妇将印有“心系老百姓 为民办实事”的锦旗分别送到了县公安局户政科和李庄派出所，感谢户籍民警为他们排忧解难，展示了浓浓的警民情。

今年10月初，该夫妇向李庄派出所户籍室求助，为其16岁女儿上户口。该女孩为16年前这对夫妇捡拾的孩子，因缺乏户籍管理方面的认知，一直未给孩子入户。随着孩子年龄越来越大，医疗报销、参加考试等困难接踵而至，因此求助派出所，希望能给孩子办理入户手续。

李庄派出所户籍民警常桂兰了解情况后，向县局户政科进行了汇报。户政科迅速安排户籍民警兵分两路，一方面组织人员数次深入该村开展走访调查，向其邻居、村干部等还原其捡拾弃婴的事实经过；另一方面积极联系刑侦技术人员为孩子进行血样采集、DNA和指纹比对，排除孩子为拐卖儿童的可能。在确定补录户口相关手续后，该夫妇准备齐全所需材料并提交审批。因该补录户口的手续里所需的寻亲公告，需刊登三个月后无亲生父母或其他合法监护人认领的，才可以申请补录户口，可是若等到三个月后，就错过了女孩的高中学生等级评定考试。为了不影响孩子考试，户政科多次与市局户政大队汇报沟通，最终于10月31日将补录户口手续全部审批完毕，成功为孩子解决了户口问题，这才有了本文开头送锦旗的一幕。

(陈亚诗 朱慧)

